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GO HOLDING LIMITED**

**志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49)

###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 條及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的淨虧損較2018年同期大幅增加。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志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相關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的淨虧損較2018年同期大幅增加。根據本集團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預期期內淨虧損與截至2018年12月30日止全年的淨虧損相若，主要歸因於(i)2019年上半年行業的經營環境持續惡化、本集團業務及營銷策略調整以及於回顧期內因面臨日益嚴峻的業務風險而縮減業務規模導致本集團收益減少，且預計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較2018年同期將減少約50%-60%；(ii)銷售成本相對增加及中國銷量大幅下

降，蠶蝕毛利，導致本集團中國銷售的毛利率大幅下降；及(iii)在較小程度上，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增加。

本公佈所載之資料乃根據所述本集團綜合管理帳目之初步審閱，而有關帳目有待落實及作出其他可能之調整(如需要)，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審核或審閱。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及細閱本公司將於2019年8月底前發佈之2019年中期業績公佈。**

承董事會命  
**志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興浩**

香港，2019年8月23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李興浩、李秀慧、黃貴建及楊相穩；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小明、王滿平及潘明俊。